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065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建鹏先生召集及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共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均参与表决,其收到有效表决票7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后续实施的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一)公司与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下称“联合体”)与汕头市潮阳区关埠镇人民政府签订《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项目合同》”);(二)在《PPP项目合同》签订后,联合体各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汕头联泰关埠水务有限公司(暂定名称,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三)项目公司成立后,根据项目招投标文件和联合体协议的约定,项目公司与公司、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非关联方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签订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四)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项目后续实施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与项目相关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鹏、黄婉茹已回避表决。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拟签订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后续实施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关于拟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关于拟设立的项目公司拟签订EPC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PPP模式实施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之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市联泰潮南水务有限公司就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PPP模式实施项目中河溪镇污水处理厂厂区平整增加填方量工程有关事项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PPP模式实施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之补充协议一》,工程暂定费用为1,517万元。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鹏、黄婉茹已回避表决。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PPP模式实施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之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三、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市联泰潮南水务有限公司就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增加建设范围和内容需追加该项目总投资和增加运营维护费用有关事项与汕头市潮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签订《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一》,调整后该项目总投资概算为48,930.99万元,比经原批复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总投资估算增加4,431.51万元;(二)汕头市联泰潮英水务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之补充协议一》,因该项目建设内容增加,暂定增加工程费用4,431.51万元。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鹏、黄婉茹已回避表决。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项目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一及EPC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四、《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于2020年6月8日(星期三)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2”)。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072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7月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7月8日下午2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7月8日至2020年7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中标的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后续实施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一》及后续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决议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时公告及相关附件,公司也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个工作日披露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请投资者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联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97	联泰环保	2020/7/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年7月3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二)登记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三)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0年7月3日下午16:30)。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联系人:林锦顺

电话:0754-89650738

传真:0754-89650738

邮编:515041

(二)其他:参加现场会议的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2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7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中标的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后续实施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一》及后续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073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泰转债”2020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公司2019年发行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联泰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联泰转债前次信用评级结果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证鹏元,评级时间为2019年6月21日。

中证鹏元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0年6月22日出具了《2019年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本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联泰转债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066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魁俊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均参与表决,其收到有效表决票3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后续实施的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同意:(一)公司与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下称“联合体”)与汕头市潮阳区关埠镇人民政府签订《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项目合同》”);(二)在《PPP项目合同》签订后,联合体各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汕头联泰关埠水务有限公司(暂定名称,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三)项目公司成立后,根据项目招投标文件和联合体协议的约定,项目公司与公司、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非关联方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签订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四)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项目后续实施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与项目相关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鹏、黄婉茹已回避表决。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拟签订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后续实施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关于拟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关于拟设立的项目公司拟签订EPC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PPP模式实施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之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市联泰潮南水务有限公司就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PPP模式实施项目中河溪镇污水处理厂厂区平整增加填方量工程有关事项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PPP模式实施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之补充协议一》,工程暂定费用为1,517万元。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鹏、黄婉茹已回避表决。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汕头市潮阳区全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捆绑PPP模式实施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之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三、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市联泰潮南水务有限公司就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增加建设范围和内容需追加该项目总投资和增加运营维护费用有关事项与汕头市潮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签订《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一》,调整后该项目总投资概算为48,930.99万元,比经原批复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总投资估算增加4,431.51万元;(二)汕头市联泰潮英水务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PPP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合同之补充协议一》,因该项目建设内容增加,暂定增加工程费用4,431.51万元。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潮南区农村分散村居生活污水处理项目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一及EPC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074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时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0年7月1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联泰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定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2,800,000.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公司本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运营需要。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红利的分配比例;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

(二)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已经2020年5月13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三)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期间公司可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2020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2020年7月1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详见公司将于2020年7月2日披露的相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期间,“联泰转债”将停止转股,转股代码“191526”停止交易;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联泰转债”恢复转股,转股代码“191526”恢复交易,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0年6月30日(含2020年6月30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4-89650738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067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订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潮关污水处理厂项目名称为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潮关污水处理厂总规模为4万立方米/日,本次建设的设计规模为2万立方米/日,污水收集管网长度暂定30.2公里。

●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项目合同》”)的签订、履行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但项目的建成运营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

●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6月15日,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发布了《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项目编号:PZH020B007)中标公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濠市政”)与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设计院”)组成的联合体为该项目中标社会资本方。(公告编号“2020-064”)。

根据项目招标文件,本项目实施内容为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与维护,移交;其中,潮关污水处理厂总规模为4万立方米/日,本次建设的设计规模为2万立方米/日,厂区选址位于汕头市潮阳区关埠镇玉一村土尾头洋坊地块,规划用地面积39,999.569平方米;污水收集管网长度暂定30.2公里。项目建设总投资为51,747.14万元。项目合作期限包括建设期和运营期,共30年。具体为:建设期15个月,自政府方向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移交符合约定标准的建设用地、本项目工程监理单位签发开工令之日起计算至开始商业运营日前一日止;运营期28年9个月,自本项目开始商业运营日之日起计算。

根据项目招标安排,在项目中标之后,汕头市潮阳区关埠镇人民政府(与中标联合体成员(公司、达濠市政、中南设计院)共同签订《PPP项目合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达濠市政是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本次发生的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公司名称: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二)成立时间:1984年12月

(三)注册资本:150,210.00万元

(四)法定代表人:马裕添

(五)经营范围:可承担各类型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市政行业设计;公路、桥梁、高速公路工程,机场跑道、隧道工程的施工;房屋建筑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环保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各类桩基工程、土石方、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建筑铝合金门窗及钢、塑门窗设计、制作、安装;装配式建筑和混凝土预制构件的生产;建筑劳务分包;矿产资源开采;货运经营;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截至2020年3月31日/2020年1-3月,达濠市政营业收入为143,946.50万元,资产总额为1,687,157.02万元,净资产为864,683.18万元,总负债为822,473.84万元,净利润为4,437.96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PPP项目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双方

甲方:潮阳区关埠镇人民政府

乙方: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和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二)项目经营权

甲方已获得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政府授权,与乙方签订本合同,将本项目的经营权授予乙方,由乙方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并享有获取污水处理服务费和管网服务费等相关收入的权利。

(三)合作期

本项目合作期包含建设期和运营期。除根据本合同进行延长或发生提前终止情形外,本项目合作期为三十(30)年,其中,建设期十五(15)个月,自甲方向乙方移交符合约定标准的建设用地且本项目工程监理单位签发开工令之日起,至本项目开始商业运营日前一日止;运营期为二十八(28)年九(9)个月,自本项目开始商业运营日起,至运营期届满之日止。

(四)合作范围

项目合作范围为汕头市潮阳区潮关污水处理厂及管网PPP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

(五)污水处理服务费及管网服务费的支付

1.污水处理服务费

污水处理服务费覆盖本项目污水处理厂厂区的建设投资、运营投资以及合理利润。月污水处理服务费基本水量和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计算。项目暂定初始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为2.965元/立方米。

2.管网服务费

管网服务费包括了管网年可用性服务费及管网运营维护费。项目暂定初始可用性服务费为3,234.19万元/年;管网运营维护费单价为:4.35万元/公里·年,暂定管网初始运营维护费为131.37万元/年。

(六)工程竣工审计

乙方应按照相关规定完成竣工审计。本项目实际工程投资原则上以财政主管部门的审核结果为准。如乙方对财政部门审核的项目总投资结果存在异议的,双方可共同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本项目工程竣工审计;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结论作为本项目工程最终竣工决算依据。

如由于政府方原因增加建设内容,导致投资增加,则甲方应同意追加项目投资,并调整污水处理服务单价、管网可用性服务费和管网运营维护费。

(七)违约赔偿

每一方应有权获得因违约方违约而使该方遭受的任何损失、支出和费用的赔偿,该项赔偿由违约方支付。

(八)争议的解决

若双方对本合同条款的解释(包括关于其存在、有效或终止的任何问题)产生任何争议、分歧或索赔,则应尽力通过协商友好解决该争议、分歧或索赔。运营协调委员会的一致决议对各方均有约束力。若在提出上述决议后60个工作日内该争议未能得到解决则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败诉的一方应承担并支付胜诉方在诉讼过程中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

(九)生效条件

项目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PPP项目合同》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文本内容为准。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项目系经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政府授权汕头市潮阳区关埠镇人民政府组织公开招投标的政府采购项目,政府方在项目立项过程中,就已经对项目的总投资金额进行了详细了论证,最终在立项及招标文件中初步确定的项目总投资金额是经政府部门充分讨论、分析比较后的结果,项目经过公开招投标的法定程序,在多个综合实力强的联合体投标、竞标后,最后以公司为牵头方的竞标联合体中标该项目,该项目中标的总投资金额是经过市场化比价后的结果。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招投标文件及联合体协议对项目的建设规模、总投资概算、工程建设费用、联合体各方分工及出资比例均作明确规定或约定,项目中标后,潮阳区关埠镇人民政府须与联合体成员共同签订《PPP项目合同》。项目的交易方式客观、独立、公正,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

项目最终结算金额需以政府财政主管部门的审核结果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结论为依据,确保了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拟签订《PPP项目合同》是中标项目后续实施的需要。本次交易事项有利于进一步扩展公司产业布局和业务规模,增强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更好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将审慎、按计划有序地实施项目投资、务实经营,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后续合同的正式签订、履行预计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但项目的建成运营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

六、审议程序情况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的意见